

兖州公安110及时救助受困群众

□记者 尹彤 实习生 姜丽 通讯员 姚军玲 王文斌 报道

本报济宁讯 在公安机关争创人民满意活动中，兖州公安110立足岗位履职尽责，以实际行动为群众解困忧，体现了民警一心为民、热情服务的精神风貌，受到了群众赞誉，为“创满”工作锦上添花。

12月5日凌晨2时许，兖州区公安局大安派出所110警务队接到群众报警，在辖区张家村附近路边有一名老人躺在三轮车上情况不明。110民警迅速赶到现场，经过一番观察，发现这名老人正在熟睡，立即将老人唤醒。经询问，老人姓王是新筑镇人，当晚骑三轮车外出时，途中身体疲倦，想躺在自己的三轮车上休息会，不料睡着了。此时，天气寒冷，老人醒来后顿时冻得瑟瑟发抖，民警马上驱车将老人安全送回家中。

同月8日晚11时许，城郊派出所110民警接到指挥中心指令，在兖州区龙桥北路立交桥北侧路东有一名30岁左右穿着睡衣的女子躺在路边欲寻短见。民警迅速到达现场，发现这名妇女蹲在地上冻得发抖，旁边有两名热心群众在跟该女子沟通，但是该女子一直不说话。民警了解情况后先请热心群众找来衣物给女子穿上取暖，后又耐心地与其沟通、交流。慢慢的该女子说出离家欲寻短见的原因是因为跟父母产生矛盾，一时想不开便穿着睡衣赌气离家不想活了。随后在民警和群众的共同劝说下，女子才说出其亲属的电话。民警立即与其家人取得联系，并将其送回家中。

济宁交警加强外籍人员交通安全宣传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李欣 蔡体壮 报道

本报济宁讯 为进一步做好辖区外籍人员的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济宁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新大队根据近期发生的两起外籍人员交通事故，12月8日，民警走进孔子国际学校，与校方精心制定方案，向来自13个国家的28位国际友人开展了以“珍爱生命平安出行”为主题的交通安全大讲堂活动。

课堂上，宣传民警首先向大家通报了当前的交通安全形势；详细讲解了发生在辖区的几起典型的交通事故，播放了典型案例的视频录像，为大家再次敲响了安全的警钟，告诫大家要以事故为教训，警钟长鸣，确保自身和他人的交通安全。其次，根据外籍人员的出行特点，民警有针对性地对外籍友人讲解了驾驶摩托车行车应注意的事项，呼吁大家发生交通事故时，立即拨打122报警电话；同时与外籍朋友深入地交流，并向大家介绍了驾驶证办理的有关事项；宣传民警还向外籍友人赠送了交通安全宣传图册。

微山欢城派出所优化户籍窗口服务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徐涛 报道

本报微山讯 微山县公安局欢城派出所以提升服务户籍质量为重点，以人民群众满意为准则，擦亮户籍服务这面镜子，努力提升窗口服务质量，牢固树立“窗口工作无小事”公仆意识。

户籍民警在执法的同时注意着装整齐，警容严整，具有良好的精神面貌。不断学习，熟练业务，时刻用国家法律知识和不断更新的户口政策武装自己的头脑。落实好“一次性告知、清单式告知”等窗口服务规范和要求，对受理的业务在承诺时间内办结；对需要审批的业务，严格在规定时限内办结；对符合条件的，手续不齐全的，户籍民警一次性告知群众应补充的材料，不让群众多跑；对不符合相关规定的，耐心做好解释工作。坚持微笑服务、文明用语。对群众始终坚持热情接待，以理克燥，以礼服人，对个别脾性不好的群众，既坚持原则，又体现工作态度和方法，化解群众的误解，为公安机关赢得良好的声誉和信任。

长沟派出所加强冬季防范宣传工作

□记者 吕光社 通讯员 程传伟 报道

本报济宁讯 为增强辖区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杜绝和减少各类可防性案件的发生，连日来，济宁市公安局任城区分局长沟派出所围绕冬季治安形势特点，根据辖区可防性案件的发案情况，立足“四个着重点”，切实加强冬季安全防范宣传工作。

重点宣传防范“两抢一盗”。针对辖区冬季“两抢一盗”类案件多发的特点，民警积极向辖区群众宣传防范“搬家式”入室盗窃的方式方法，通过发放防范电动车、三电设施等被盗知识的宣传材料，增强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并鼓励群众积极揭发检举，提供有价值的线索。

重点宣传防范火灾、交通事故。针对辖区群众冬季多用自制炉子取暖，容易发生一氧化碳中毒并引发火灾事故的实际，通过发放宣传单、张贴宣传标语等方式，大力宣传家庭安全用火的重要性，增强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同时，紧紧围绕重点交通违法行为，向群众讲解醉驾的危险、危害，宣传醉驾相关法律法规，提醒大家“酒后不开车、开车不喝酒”，树立安全驾驶意识。

重点宣传防范金融诈骗类犯罪。针对金融性诈骗犯罪的特点和规律，结合实际案例，积极向群众宣传金融性诈骗的方式方法，提醒群众切忌因贪小便宜而上当受骗，注意保管好手机、信用卡等贵重物品，收到类似诈骗的短信、电话后要及时向公安机关反映。

重点宣传防范各类施工事故。组织民警深入辖区建筑工地，向务工人员讲解安全防范知识，提高其安全防范意识，并要求施工单位、企业负责人尽量为工人提供安全的施工环境，配备安全帽等基础防护设施，加强安全宣传，避免发生各类安全事故。

金乡刑警：严打整治的“尖刀”

□ 本报记者 尹彤 本报实习生 姜丽 本报通讯员 万文东 苏培银

今年以来，金乡县公安局刑警大队以“更快破大案、更多破小案、更准办好案、更好控发案”为目标，以继续深化“打黑恶、反盗抢、防诈骗、扫毒害、追逃犯”系列安民行动为主线，进一步做强打击主业，努力提升破案打击效能和基础建设水平。

截至11月底，全县公安机关先后抓获盗窃、抢劫抢夺违法犯罪嫌疑人178名，打掉犯罪团伙18个，先后破获系列盗窃大案，系列盗窃汽车燃油案，系列盗窃电动车、电动车案，盗窃园区企业物资案等盗抢案件253起，破获各类经济案件47起，涉案金额4.8亿元，抓获犯罪嫌疑人41人。为切实维护全县社会经济稳定大局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刑警大队与派出所捆绑考核

金乡县公安局不断完善刑警大队与派出所捆绑考核机制，将破案、逮捕、起诉等主要打击指标进行量化指导，形成刑警大队直接组织指挥侦破有广泛影响的大要件的同时，将跨区域性、系列性、流窜性和职业性的侵犯财

罪、黑恶犯罪、涉枪犯罪、毒品犯罪作为日常打击重点。派出所以巡逻防范、整治乱点、抓获现行犯罪为工作的重点，通过实战获取战果。把刑警大队、派出所建成密不可分的“实战化、实体化”有机整体。

此外，继续深化刑侦对接信息工作，以打击侵财性犯罪为重点，由刑警大队牵头，探索建立刑侦、信息、视频侦查、网侦合成作战队，同步上案，对案件信息进行加工处理、综合研判，提炼出信息、证据与线索，指导破案，提升整体作战打击水平。

深化“现场必勘”，由刑警大队长、派出所对现场勘查工作负总责，落实现场勘查工作“必勘、必采、必录、必比”，对刑事案件现场分级分类勘查，全力提升现场勘查数量和工作质量，为创建打击犯罪新机制提供坚实的科技支撑。

以办案质量和命案考评为抓手

为更好地开展公安刑事侦查破案工作，今年金乡县公安局先后克服重重困难投入600余万元建成刑侦综合业务办公大楼，投入150余万元高标准建成一级刑事技术室，确保完成等级达标创建工作。金乡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始终强化DNA、指纹信息的采集及应用。在传统

技术手段应用的基础上，着力加强DNA、指纹、足迹技术在刑事侦查破案中的应用，确保监管场所违法犯罪嫌疑人血样采集率、DNA信息入库率达到100%，十指指纹采集率、入库率达到100%，利用DNA破案数同比上升20%以上。在现场必勘上，着重提升现场痕迹物证发现、固定、提取以及信息采集和实战应用能力，确保现场勘查信息系统录入数与警综平台刑事案件立案数比例达到100%。

金乡县公安局刑警大队还坚持以办案质量和命案卷宗考评为为抓手，全面提升民警诉讼意识、攻坚能力和办案水平，切实做好案件质量把关，确保打击力度不减、办案质量不降。积极组织民警参加各类刑事技术、信息作战和审讯办案教育培训或外出考察学习先进地区经验，强化打击“两抢一盗”、情报信息、视频侦查等一线专业队伍建设，积极引进刑事技术专业人才，努力培养专业拔尖人才和领军人物。

大力实施刑侦人才库建设，积极依靠县公安局党委支持，通过各种方式途径不断为刑侦部门充实警力，积极落实各项从优待警工作措施，在政治上、生活上、家庭上多关心民警，切实为民警安心工作、积极履职尽责后顾之忧。

利剑斩顽凶，快刀除毒瘤

为百姓平安保驾护航

——嘉祥公安严打整治工作纪实

击队，在城区重点区域、街道开展武装执勤巡逻；在县汽车站、火车站、石雕广场、县一中新建4处警银亭；在农村实施“警灯闪烁”大巡控工程，新增26辆巡逻专用警车，提高了街面见警率、管事率和街面维稳处突快速反应能力，全县刑事发案大幅下降。持续推进“天网工程”向乡镇驻地和重点村居辐射，安装监控探头6000余个，全县80%的村居实现“视频监控”全覆盖，实现视频监控与地面巡逻相结合，协助侦破案件400余起，帮助群众寻物、寻人等视频查询服务2000余人次，进一步提升了防范、打击和控制能力，增强了群众的安全感。11月10日，嘉祥县公安局又启动了冬季“警灯闪烁”城乡大巡控工程，县公安局每晚组织300余名民警和巡防队员，组织60多个巡逻车组，参与城乡巡控工作。最大限度提高见警率、管事率、处警率，压缩犯罪空间，降低发案率，全力打造百姓身边的110。

加大扫黄打非力度

针对当前黄赌毒违法犯罪出现的新情况、新特点，嘉祥县公安局进一步完善了常态化打击整治工作机制，大力整治了突出治安问题，净化了治安环境。

为坚决遏制黄赌毒滋生蔓延，防止打了又来，治了又乱，嘉祥县公安局先后组织警力2000余人次，采取异地用警，突击开展了22次清

公安机关社会管控能力，嘉祥县公安局坚持“除恶必除、盗抢必打、逃犯必追”的严打方针，同时结合全县治安特点，精心策划、因地制宜，在全县划分三大严打战区，组织开展了严打暴力犯罪、严打霸恶犯罪、严打盗抢犯罪等系列专项行动。截至目前，全县共侦破各类刑事案件800余起，年内发生的9起命案全部破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300余人，打掉犯罪团伙十余个，惩处村霸、街霸等霸头、霸痞人员80余人，打掉盗窃电动车、汽车、家属院、储藏室、牲畜、粮食和街面抢劫、抢夺等盗抢犯罪团伙42个，抓捕各类在逃犯128人，为失主追回被盗电动车、自行车110余辆、机动车30余辆，返还追缴的赃款及赃物折款达800余万元。

织密城乡防控网络

8月13日，在嘉祥县城区站前路段，两名骑着摩托车的男青年趁一女子不注意时将其挎包抢走，后沿萌山路向北逃窜。接警后，嘉祥县公安局110值班民警立即指令辖区派出所快速出警，同时视频巡视员通过天网监控对嫌疑人进行视频追踪和锁定，并立即启动多警联动机制，指令特巡警、防暴、交警等街面警力迅速开展查缉堵堵。十余分钟后，两名嫌疑人在萌山路被成功抓获。

嘉祥县公安局针对社会活动规律特点，持续加大巡防力度，组建了“反恐维稳利剑”突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孟翔鲲 报道

市中公安集中返还赃款赃物

12月5日上午，济宁市公安局市中分局在济宁文化广场举行便民警务集中宣传暨赃款赃物返还活动。现场共分为赃款赃物返还区、战果展示区、装备展示区、警民互动区、便民服务宣传区等五个区域。警方还设立了服务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10000余份，现场接受了户政、出入境证件办理等咨询600余人次。

□ 本报记者 尹彤 吕光社 本报通讯员 权尊彦 邵洪霞

11月10日，家住祥和家园的王先生从民警手中领回被盗月余的电动车后说：“没想到电动车还能被找回来，真是太感谢民警同志们了！”当日，嘉祥县公安局宛兰路派出所祥和和家园举办了赃物返还大会，将冬季严打整治破案会战中追缴的30余块被盗电瓶和十余辆电动自行车集中展示辨认返还失主。

为切实解决影响社会稳定的突出治安问题，严厉打击影响群众安全感的各项违法犯罪活动，今年以来，嘉祥县公安局始终坚持严打、严防、严管、严治不放松，维护了全县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特别是从11月1日开始，又在全县范围内集中开展了冬季严打整治破案大会，掀起了新一轮严打风暴。

铁拳严打刑事犯罪

自2014年4月份嘉祥县高标准农田基本建设项目金屯片区第三标段的工程施工以来，犯罪嫌疑人王某、李某某、孙某某伙同他人人为达到承包该工程的目的，多次窜至施工工地闹事，阻碍施工，严重影响了工程进度。嘉祥县公安局接报后高度重视，于8月27日，在刑侦二中队和金屯派出所的配合下，经严密摸排，细致研判，一举打掉这个寻衅滋事的犯罪团伙。

为深化“平安嘉祥”建设工作，努力提升

鱼台县公安局“四大工程”提升群众满意度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董建标 报道 本报鱼台讯 今年以来，鱼台县公安局以“发案少、秩序好、社会稳定、群众满意”为工作目标，多措并举，全力做好打防、执法、亮点和民生“四大工程”，努力构建平安鱼台，有效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鱼台县公安局努力做好打防工程，对违法犯罪活动保持高压态势，采取定期研判、科学布局、重点打击的防控机制，确保社会治安稳定，提高群众安全指数。结合实际，加强对社会治安的动态研判，根据警情的重要复杂程度，合理确定用警方式和布警密度，真正把有限的警力用在刀刃上；进一步整合巡、防力量，把较多警力压向街头路面，提高街面见警

率。坚持“警力配置最优化、巡区划分科学化、警力效能最大化”的原则，发挥交巡警的最高工作效率；采取巡区就近出警，其他巡区增援的原则，缩短反应时间，提高抓现率。同时，集中警力，重拳打击严重暴力犯罪、全力推进“两抢一盗”等专项整治行动，始终保持对违法犯罪活动的凌厉攻势，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在完善“执法工程”，保护群众合法权益上，今年以来，鱼台县公安局以公正、廉洁、安全执法为重点，狠抓五项工作的落实，促进执法规范化，切实保护群众的合法权益。落实执法考核追究机制，积极应用警综平台开展执法监督，杜绝在接处警中弄虚作假的行为。落

实执法全程监督措施，将内部监督与外部监督有机结合起来，每周开展一次讲评，以评促改，切实提高民警执法办案的质量。落实案件评查制度，实行“一案一评、一事一讲”，并将评查结果纳入目标管理，严格奖惩兑现。落实执法回访制度，建立“三告知一回访”制度，坚持做到“有效警情起起回访、治安刑事案件件件回访”。

为了拉近警民距离，鱼台县公安局着力打造“亮点工程”，依托基层五化建设工作，大力实施社区和农村警务战略，充分发挥警务室这一联系平台和纽带作用，做到警务室“门常开、人常在、灯常亮”，有针对性地开展教育疏导、警民恳谈、结对帮扶等活动。同时，不

定期向群众汇报履职、践诺情况，广泛征求群众对公安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增强他们对公安工作的理解支持，夯实公安工作的群众基础。今年以来，共向辖区群众报告工作30场(次)，收集群众意见、建议32条，妥善解决群众反映问题22件。

此外，鱼台县公安局将户籍窗口作为联系群众、服务群众平台，积极推进“阳光警务”，公开服务承诺，简化办事程序，规范服务内容，推行一次办成、上门服务、延时服务、急事急办、文明服务等，在窗口设置意见簿，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同时，县公安局督察大队以定期巡视、明察暗访等形式，对窗口民警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规范民警执法行为。